



胡丹著

# 大明王朝 家里事儿

明宫大戏，开场啦！

【北大史学博士 坦秘明宫秘事】

皇帝，你疯了，你知道吗？  
明宫里闹鬼，你知道吗？  
皇帝爱服毒，你知道吗？  
凶宅紫禁城，你知道吗？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胡丹著

大明王朝家裡事儿

# 北大史学博士揭秘明宫秘事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明王朝家里事：北大史学博士揭秘明宫秘事 /  
胡丹著。—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14.10  
ISBN 978-7-5513-0723-9

I. ①大… II. ①胡…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17063号

### 大明王朝家里事：北大史学博士揭秘明宫秘事

作    者	胡  丹
责任编辑	马凤霞 王婧殊
封面设计	可  峰
版式设计	高  薇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029-87277748 tbwytougao@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陕西金德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字    数	300千字
印    张	10.875
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723-9
定    价	29.80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  
印厂电话：029-63332611

宣宗宣德帝朱瞻基

告诉我，用你银铃的歌声告诉我，  
你是不是预言中的年青的神？

(何其芳《预言》)

仁宗洪熙帝朱高炽

——我曾梦摘星辰，醒来一颗颗从我  
指间坠落；觉悟后的虚空呵，叫我  
我如何不惆怅？

(冰心《我曾》)

成祖永乐帝朱棣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  
(北岛《回答》)

建文帝朱允炆

——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  
人死了，他还活着  
(臧克家《有的人》)

诗解：他去了江山，也给后人一个  
津津乐道的话题，他在口碑中  
实现了永生

诗解：他是历史上最为多面的一个皇  
帝，他到底是猛虎，还是狐狸？

## 借诗点评明朝十六帝

太祖洪武帝朱元璋

——有的人，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  
(臧克家《有的人》)

诗解：他本是一个纨绔的“皇二代”、

诗解：外表很仁厚，生活很艰  
辛，结局令人大跌眼镜  
白白挣来一个“盛世”

诗解：外表很仁厚，名声却异常的好，

诗解：外表很仁厚，生活很艰  
辛，结局令人大跌眼镜  
白白挣来一个“盛世”

世宗嘉靖帝朱厚熜

完整等于缺陷，饱和等于空虚，  
最大等于最小，零等于无限

(陈敬容《逻辑病者的春天》)

正德帝朱厚照——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海子《面朝大海 春暖花开》)

孝宗弘治帝朱祐樘——一道小河，平平荡荡地流将下去

(冰心《春水》)

宪宗成化帝朱见深——看这满园的欲望多么美丽

(穆旦《春》)

景泰帝朱祁钰——如残叶溅血在我们脚上，生命便

是死神唇边的笑  
(李金发《有感》)

英宗正统(天顺)帝朱祁镇——它似乎即将倾跌进深谷里，却又像是要展翅飞翔

(曾卓《悬崖边的树》)

诗解：皇帝对半截精明人，前半截糊涂，后半截精明；每个人都公正，这证明糊了；我们需要

诗解：

他一生炼丹修仙，只落得一个坏脾气，但他二十多年不上朝，却乾纲独断，权柄紧握

诗解：

他是一个特立独行之人，戏剧小说就喜欢这样人，所以经常在戏里做主角

诗解：

他对妻子的爱，渐渐成为传奇；他本是一个平庸的人，竟也幸运地进入最著名帝王的行列

诗解：

一个一团和气、至情、多才多艺而生育力旺盛的人

诗解：  
一个最幸运的人，一个很不幸的人  
两种命运，集合在他身上

诗解：

半截皇帝干了两任，前半截糊涂，后半截精明；每个人都公正，这证明糊了；我们需要

崇祯帝朱由检

——一切死亡都有冗长的回声

(北岛《一切》)

熹宗天启帝朱由校

——多么快，人生已到严酷的冬天

(穆旦《冬》)

光宗泰昌帝朱常洛

——生命脱胎于苦痛，苦痛任死寂  
煎饼

(袁可嘉《沉钟》)

神宗万历帝朱翊钧

——这汗津津的一身疲惫，冷冷地  
包裹着我苍凉的心

(苗晓《鸟骓别霸王》)

穆宗隆庆帝朱载垕

——在摆着无数方向的原野上这时  
候，他一身担当过的事情碾过  
他，却只碾出了一条细线

(穆旦《线上》)

诗解：

危墙之下，十七年的苦撑，最  
后只换来煤山顶上的一根槐枝

诗解：

童年的懵懂，游戏无知，终成妇  
寺的玩物

诗解：

二十年的痛苦等诗，太  
长；一个月的天子，太短

诗解：

众人皆知他的懒惰而不知他的  
痛苦；无论他是生前还是身后，  
他没有得到任何的同情

性格平庸、声名不显的皇帝，人  
们记不得，他在位的六年，是大  
明王朝最后的余晖

# 前言

这部书2013年7月首发于“天涯论坛”的“煮酒论史”版块，帖名曰“明宫闹鬼”，它是目前图书市场上第一部全面揭秘明代宫廷秘事的著作。

这是我第一次在网络上发表作品。这部书虽说是每日更新，但并非现写现发。我直到现在仍然认为，历史写作是需要沉淀的，不管是通俗作品，还是学术论著。过去说“搞历史”是坐冷板凳，正为此意。一部好的历史作品不是连夜赶工能够赶写出来的。这部书首发时，全书已经完稿，为此费去了我几乎一年的业余时间。然而网络发表就像卖切糕，巨型磨盘那样大一块糕，却须一点点切了去卖。如此拿过初稿，改一点儿发一点儿，每天两三千字，这种写作和“发表”的体验，对我来说，是全新的。

网络发表作品，作者与读者直接“面对面”，24小时无障碍，这使得作者可以随时吸收读者意见，在与粉丝互动的同时，对全文的内容、章节及文风等做出各种必要的调整。在这个过程中，我对该书的框架及发展脉络有了更为清晰的思路：我决定对内容进行扩展，写成一个宫廷系列，定名为“明宫揭秘”系列。

网络文章是没有字数限制的，不仅没有限制，有时候还多多益善。这部书写下来，全文长达50万字，这对于一部实体书来说，就嫌太长了。故在编辑的建议下，将该书做成三部曲，将已写成的拆成两部，分别出版，同时进行第三部的写作。且因“鬼”这家伙颇犯时忌，无法做正式的书名，不得不重新拟名。

看官朋友，您手中拿的这本小书，是“明宫揭秘”系列的第一部，《大

明王朝家里事儿》是它的大号，保留了“明宫闹鬼”作为它的小名——虽然有人说它不祥，可作品是作者的心肝宝贝，是精思细磨的结晶，谁轻易舍得？

“明宫揭秘”三部曲，在内容上是如此安排的：

第一部以大明王朝男性成员为中心，主要写明朝皇帝父子、兄弟之间的纠葛与斗争，讲述的是朱氏王朝的私密血腥家史。

第二部将视角放在朱家的女性成员上，讲述帝后的恩爱情仇，揭秘后宫嫔妃以及她们的“外家”皇亲国戚们或喜或悲、大起大落的波折命运，其中牵出好几个大案，都是没人写过的，尤请注意。

第三部继前两部讲明宫的主人之余，这一部专讲那些在后宫“用事”，并且权倾朝野的阉奴们。（该书尚未杀青，目前正在天涯“煮酒论史”连载。）

这三部作品，独立成书，又相互衔接，共同编织成一部完整的明代宫廷秘史。

所谓“秘史”，绝非炫奇以招揽生意，“绝密”二字，也非故作神秘，故弄玄虚。看官，包治百病的小广告贴得满街巷都是，可有谁把它当皇榜揭？绝密也好，秘史也好，意在表明，我将通过大量内幕材料的发掘，带领朋友们，一起深入大明王朝的后宫秘境，做一次有趣的、增益见闻的探秘之旅。

天子的后宫，红墙如林，重门深锁，对外人充满诱惑，但到底难以一窥究竟。占据了北京内城中心相当面积的紫禁城（今故宫），是整个王朝最为神秘、也最令人神往好奇的所在。中国人最喜欢“围观”，可恨的是，我们的目光无法像雷达波一样，穿透层叠的宫墙，直击皇帝和他三千佳丽的日常起居，就是爬到北京前门城楼上去也不行！但宫墙只能阻挡人的视线，却无法阻止人们的耳朵去听、嘴巴去传、想象力去神驰，无法阻挡“市井小民”以他们的方式去穿越。自古以来，不断流传着关于内廷的种种传说，有些前代故事还被编入戏曲，广为传唱。但总的来

说，宫廷史材料，尤其是信史，非常匮乏。

清初开明史馆，毛奇龄奉命参与《后妃传》的撰写，他马上遇到这个问题。他说自己“历探中秘，以为必有异闻畸事，可补疏略”，可谓信心满满。然而细查“正史”（包括实录、起居注及其他官方档案），才发现，书中所记只是些“册封年时及后妃崩死丧葬诸礼节，而他无所有”。这可怎么办？毛先生只好到“外史”（即野史）中去扒拉材料。亏他家藏一本《宫闱记闻》，乃以此为纲，再补充一些材料，得以完差。毛奇龄通过抓阄，得到天顺、成化、弘治至正德这一段的编写任务，待公事毕了，材料还有剩余，他也没浪费，编成《胜朝形史拾遗记》一书。

令毛老先生头疼的，正是纂修宫廷史必然迎头碰上的问题：史料不足。如其所言，官修正史中的材料多是些册封、丧葬礼仪，殊乏鲜活的事例，日常起居之态更是乌有；较为丰富多样的材料来自野史，然民间记事，很难溯源，真伪难辨。

我的办法是，材料不足的问题，还得靠努力获取更为全面的材料来解决，尤其是那些相互抵牾、矛盾的材料，通过细致地分析，使之参互，以确认哪一种记载更为可信。

这样做有两个好处：第一，许多看起来疑似难解之谜，由于相关材料的拼接，其原委、关联、线索就如芙蓉出水一般清晰呈现出来，砉然而解。比如仁宗朱高炽为何失爱于其父？过去多说他因肥而遭厌，恐非的论。本书从靖难之役到永乐年间纷繁复杂的政争关系中，做细密的梳理，提出新论：仁宗失去他父亲的爱与信任，是因为他在参与是否起兵“靖难”的决策时，发表了错误意见，一时言语唐突，他为此付出了二十余年的沉重代价。诸如此类的新观点、新见解，在本书累累而发，层出不穷，请看官鉴之。

第二个好处，使我们在观察、认识一些历史人物或事件时，升至应有的高度，而不会陷入琐碎的材料，泥于陈说，无所发明。

这方面最典型者，莫如我综合各说，对建文帝生死之谜做出的判

断。本书第一次揭示明成祖朱棣以及仁、宣三代服食丹药的真相,进而讨论明代宫廷“吸毒”的家史,指出明宫中频繁出现的“闹鬼”现象,既是残酷的宫闱生活的表现,也与帝王们沉溺于道教修合烧炼之术密切相关。本书所展现的众多史事,不少都是第一次集中论述(如成祖三子争嗣、宫廷闹鬼与剿鬼等),其观点与结论多属独见,您在本书中绝不会看到任何的重复袭说,或言不及义的胡扯。

可以说,我通过大量材料的细密分析,找寻到一道深入历史现场的“后门”。而这个后门,不是随便哪个历史写手都能随意开启的。因为作者必须掌握丰富的史料,对相关问题素有研究,拥有强大的研究背景——而我作为一个历史研究者的优势,于此得到淋漓尽致地彰显。在写作过程中,我用一个词形容自己的感受:痛快!新材料、新见解,层层叠叠、源源不断,占据了本书的主要篇幅。

我是一名学术研究者,虽然在这之前,为《紫禁城》《看历史》等多家大型文史类期刊供稿,撰写一些几千字的短文,几年下来,筐内也积了十余篇。但如前所言,以连载的方式和以那样长一个篇幅完成一部通俗历史作品,却是第一次。当我尝试着跨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在网上发表一部有关明代宫廷史的通俗读物时,发觉自己首先必须走好平衡木。

我所受的专业训练是学术的。而学术论文的写作,唯求其创新与规范,包括行文风格、注释、文献引用等,而不存在读者看不懂或取悦读者的问题。而当我写这样一部通俗作品时,我不得不在文风上、在表达上,做出必要的调整,以方便读者流畅地阅读。霍金在写作《时间简史》时说过,一本通俗读物中每多出现一个公式,都将会使销量减少一半,即便那公式出自爱因斯坦之手。对于这部书来说,“公式”就是文言文。为此,我尽量把所引用的古文融入论述中,或者做现代语的翻译,这既是为了降低阅读门槛,也是为了保障全书文风的一致性。我时刻提醒自己,可不要把一个有趣的“后宫”主题,写成一块令人难啃的压

缩面包。

有意思的东西，必须用有趣的方式表达出来，我希望每一个词都浸注更多的深意，冒出趣味的泡泡。但是否达标，还请看官鉴定，希望朋友们把您的观感告诉我。您会在下面发现我的微博、微信号，我在网络的那一头恭候您！

我写这部“明宫揭秘”系列，获得了许多编辑及学界朋友的鼓励和支持。一些出版社编辑在与我分别交流时，竟然表达了一个共识：如今在网络上发表的通俗史文，多乏深度，文笔也雷同，这类作品在经历了它的狂飙突起之后，实际上已然退潮。他们认为，学者放下身段来为大众写作，才是大势所趋。我新近结识的一个朋友，做了一个很通俗的比喻：“通俗史文这个领域，有产阶级不去占领，无产阶级就去占领了。”他说的“有产阶级”，指的就是那些对历史真正有研究、有自己的观点、掌握大量材料的学者。人们读史，最终是想获得知识与启示，但其前提是，他们手捧的读物，必须是真正有价值的。

本书在“天涯论坛”首发后，得到了许多读者朋友的热捧，并在当年“天涯论坛”十大作品的网络票选中进入前十。我特借此地对朋友们的厚爱表示感谢，希望得到你们的继续支持，我将在史海奋臂鼓浪，为读者朋友们奉献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胡丹

新浪微博：皇帝不称朕

微信号：wohudan

# 目 录

## 第一卷 起点为零

第一章	头无片瓦,脚无尺土	001
第二章	朱重八的“大风歌”	005
第三章	阴间阳间都称王	007
第四章	我只想活下来	013
第五章	亲兵成了恩主的养婿	017
第六章	叨坐末座的上将	021
第七章	郭大帅岂是江东周郎	025
第八章	悖恩的保护人	030

## 第二卷 皇子与储位

第九章	虎毒不食子,还溺子	036
第十章	太祖皇帝的家书	041
第十一章	厨子打不得	045
第十二章	公公要把儿媳妇来凌迟	051
第十三章	朱元璋的福星坠落了	056
第十四章	三人之仁不敌一人之暴	061
第十五章	柔弱是篡逆者送的一块匾	066
第十六章	懿文太子的外戚灰飞烟灭	072
第十七章	亲上加亲没能保住蓝玉的命	078
第十八章	老天爷帮忙,晋王死了	083

### 第三卷 北边起风尘

第十九章	太祖皇帝被御用史官写成老年痴呆	089
第二十章	朱四爷在妈妈梦里得帝命	095
第二十一章	开刀削藩	099
第二十二章	多亏燕地有“王气”	106
第二十三章	四皇子手捧红宝书反了	111
二十四章	朝廷也就两斧头	115
二十五章	崽卖爷田不心疼	120
二十六章	龙鳞长到次子身上	124
二十七章	大儒想出的离间计	128
二十八章	在皇家内讧的夹缝中生存	132

### 第四卷 建文帝的生与死

第二十九章	朱家姊妹兄弟齐来做说客	137
第三十章	周公进京,成王死了	141
第三十一章	文东武西,朱棣心事在“右”	146
第三十二章	有“账”算不烂	152
第三十三章	宦官领导的特别行动队	157
第三十四章	允炆一家堕入无尽的黑夜	162
第三十五章	良心不泯,死人也能复活	166
第三十六章	建文帝逃亡,“煞有介事”	172
第三十七章	建文帝是死是活,不由他	177

### 第五卷 三雄争嗣

第三十八章	仁宗非不能也,只是不屑	182
第三十九章	一次失误,二十年补报	187
第四十章	燕王的胡子有说道	191
第四十一章	带着神相打天下	197
第四十二章	太子之位,尘埃落定	201

第四十三章	唯有父子情,一步一回顾	205
第四十四章	善守者终于击败了善攻者	211
第四十五章	杀死皇帝,拥立三皇子!	217
<b>第六卷 同气相残</b>		
第四十六章	一年间帝位三易	226
第四十七章	汉王学他爸爸,也反啦	232
第四十八章	宣宗吼吼:叔叔们,我来啦	238
第四十九章	做王爷心理素质好,必须的!	245
第五十章	晋王咸鱼大翻身	249
第五十一章	好“汉”铜缸化作灰	252
<b>第七卷 服毒家族</b>		
第五十二章	帝王“三字经”	257
第五十三章	仙药不服,服凡药耶?	261
第五十四章	《1000种死法》,仁宗一人占了五种	266
第五十五章	仁宗给景帝带来一帘惊梦	270
第五十六章	紫禁城——吸毒大院儿	274
<b>第八卷 明宫闹鬼</b>		
第五十七章	洪武宫里,巫蛊案频发	282
第五十八章	闹鬼不休的大明朝	285
第五十九章	又一个想得天下的和尚	293
第六十章	姓李的不得了	296
第六十一章	紫禁城,最大的凶宅	302
第六十二章	最糟糕的死法:被宫女勒死在床上	306
第六十三章	群鬼玩过界	315
第六十四章	人鬼“弊”未了	320
第六十五章	请关羽来伏魔	326

## 第一卷 起点为零

### 第一章 头无片瓦，脚无尺土

明代江南四大才子之一的祝枝山，性格狂放不羁，他手生六指，偏好记奇闻异事。在他的笔记《前闻记》里记了这样一件事，国初时，太祖朱元璋在南京建了一座历代帝王庙，庙成后临祭，先和每位前辈帝王碰了一杯，然后折回汉高祖刘邦的神位前，笑着说：“刘君，今庙中各位，当日得天下，无不有所凭借。唯有你我二人，不阶尺土一民，只凭手中三尺长剑，挣来这份大家业。来，你我多饮两杯！”

朱皇帝向刘皇帝致以特别的敬意，从此形成定例：南京历代帝王庙每年一次的大祀，什么三皇五帝、鸟生鱼汤，酒都只准吃一爵，唯独刘邦稍能尽兴，可饮美酒三大觥。

老朱如此厚此薄彼，岂非故意制造矛盾，让老刘在帝王庙有混不下去的节奏？

这故事当然不可信，但它写朱、刘两位农家皇帝，惺惺相惜，以“劝君更尽一杯酒”的生动形式，指出这样一个事实：大明之太祖与大汉之高祖，都是以板寸头（平民）的身份跃过龙门、化鲤为龙的。

这样的话头，其实对明朝人来说，并不新鲜。

明中期人郎瑛在《七修类稿》里有一段颂辞，道是：“自古帝王之兴，要么位高，要么势重，其事业之成就，无不拥有奇资重本；便是那汉高祖刘邦，虽然出身低微，到底也做过一任泗上亭长，哪及得上我朝太祖，头无片瓦，脚无寸土，干出那样一番大业？”

拜托，郎老先生！您就差揭朱皇帝托过钵、行过乞的老底儿啦！

依他的口气，“我朝太祖”不把刘邦比下去，不足以证明他曾经混得有多惨。好像刘邦做过小小的亭长，就有所援引凭借了，而本朝太祖，秃瓢一个，光棍一条，匹夫一介，才是真正的“不阶尺土者”。

郎瑛本为夸耀之词，不想吹牛过了头，变成“流氓无产阶级万岁”了。

其实前代“不阶尺土”而成就大业的皇帝尽有，譬如蜀主刘备，虽被人恭称一声皇叔，发达之前不还在街上编草鞋卖？——每天被城管欺负，有木有？

可为何明代人只管抬爱刘邦，而罔顾其他好汉叫屈呢？只因前世帝王中，唯有刘邦的成功最具跨时代的伟大意义。

汉代以前，每一个国家，无论其大小，都有久远的谱系可以追溯。

夏代的情形，无文献可征，说不清楚。以殷商为例，在开国之君汤以前，可考的世系即有十三代，一直可上推到帮助大禹治水的契。到汤灭夏时，国势强盛已久，商朝不是突然暴发致富的。

周朝也一样，始祖后稷以下，可考者有十余世，在武王克商前，有公亶父、公刘、太王、王季等，都是名人，然后才是文王。到文王之子武王伐纣时，老姬家在关中“周原”之上经营已数百年。

秦朝，从秦仲立国，中经文、穆、献、孝等公，稍稍蚕食六国，到始皇帝乃成帝业，也有六百多年的历史。

当代史学大师顾颉刚先生说，汉以前的朝代，都是由小国变大国，由大国而为共主，这是普遍的规律，从未有平民做天子的。然而平民做天子的传说，在战国时期却很流行，比如舜，最初只是一个螺夫，后来登上帝位，他就是孟子所说的“匹夫而有天下者”。

有这样一种思潮做背景，汉室之兴可谓顺天应命，刘邦前所未有的以平民百姓的身份登天子之位，遂与尧、舜、禹、汤等圣王的兴起一样，成为可夸的盛事。司马迁忍不住连呼“大圣”，说高祖刘邦“王迹之兴，起于闾巷”，他正是传说中那位将从小巷胡同里走出来的大圣人。

所以在《史记·高祖本纪》里，司马迁不惮如此介绍本朝高祖和他的尊号与令堂：

“高祖，沛（县）丰邑中阳里人，姓刘氏，字季。父曰太公，母曰刘媪。”

太公是老年男子的尊称，刘太公就是刘老先生。媪指上了年纪的妇人，刘邦的妈妈被称为刘老太太，连娘家姓氏都没留下。

刘邦字季，他有两个哥哥，一个叫刘伯，一个叫刘仲，伯仲叔季，都不是正名儿，等于喊刘家老大、老二和老三，差不多就是个无名氏。

恰好朱家兄弟也是这样，挨着个儿排，分别叫重四、重六、重七，朱元璋在族兄弟中行第为八，故名朱重八，等于就叫朱老八。

贫贱之家，不是固当如此吗？

前后一千五百年，汉、明二朝的开国之君，都创造了屌丝逆袭成功的典范。

刘邦白手起家，挣来偌大一份家业，已足以向老太公和世人炫耀。汉朝的皇帝都可以唱：“爸爸刘老三是我的神话。”汉代的宗庙歌曲，如《郊祀》《房中》等，宣扬汉德，夸辞甚多，但始终没有提及高祖的先人。

直到汉末，才有书生破天荒地喊出：“汉家，尧后，有传国之运。”至此刘家才有了一位非常荣耀的祖先——“五帝”之一的尧。

刘家的世系也渐渐补齐，到东汉班固作《汉书·高帝纪赞》时，从刘邦往上，已“考”出极为远长的源流和世系——这便如同补锅，补上去的，定是从别处剪来的碎铁，并非是它原有的。刘家的真老祖，谁晓得在哪条街卖过炊饼呢！

朱元璋自述家世，原也本本分分，不请名人来造势。元末至正二十三